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额济纳地区“源网荷储”微电网示范工程电网适应性试验和高/低压穿越试验及微电网启动调试采购
二次招标公告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机构)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

1. 招标编号: HCALS-FW-220817
2. 项目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额济纳地区“源网荷储”微电网示范工程电网适应性试验和高/低压穿越试验及微电网启动调试采购电网适应性试验和高/低压穿越试验及微电网启动调试采购
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服务地点: 阿拉善盟额济纳旗;
5. 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电网适应性试验和高/低压穿越试验采购、微电网启动调试采购。
6. 预算金额: 150 万元;

2. 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企业如有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证明;
2. 投标人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 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 法定代表人同为一个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且母子关系之间不得借用任何资质;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 冻结破产状态,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 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 其他组织和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中;



5.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 1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7.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名单及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涉电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企业名单中;

8.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 资质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有电力工程调试企业能力等级资格证书: 电网工程类甲级; 同时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修类、承试类三级或以上资质, 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至少承担过 1 项新能源场站高/低穿越能力测试技术服务或科技研发服务类工作, 并提供业绩证明; 并且近三年至少承担过 1 个新能源场站的分系统及整站启动调试服务工作, 并提供业绩证明(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配套发票和国家税务局 <http://www.chinatax.gov.cn/> 网上发票查询截图)。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费。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 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 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 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应答者, 请于 2022 年 9 月 8 日至 2022 年 09 月 15 日下午 17:00, 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 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 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 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

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供应商可通过登录口下方或系统页面点击“在线客服”进入客服系统。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 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 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3.2 报名时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 (3)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工商局变更说明；
- (4)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
- (5)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公告附件）；
- (6) 招标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通用资格及专用资格证明材料）。

3.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3.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

3.3.2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电子响应性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性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性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性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3.3.3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性文件。

3.3.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性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性文件。投

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性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4.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投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5 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2022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开标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兴安北路与爱民街交叉口南卫校北楼）。

6.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sitenmyg/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7. 标书款及招标费用：

7.1 标书款费用：0 元

7.2(1)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性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300 元/标段/次。

(2) 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场地服务费，缴纳金额为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500 元按照 500 元计取。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按 1000 元缴纳。

单位名称：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

(3) 其他费用详见招标文件

8. 异议受理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投标采购过程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和投诉：0483-3982105，监督电话：0483-3982272，监督邮箱 adcgjd@163.com

9.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达工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中海蓝湾财富广场 C 座 601

联系人：石瑾璐

联系电话：0471-4661199

E-mail: 13948711199@139.com

